

关于格林百奥生态材料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破产清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裁定受理格林百奥生态材料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破产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指定上海市捷华律师事务所担任该公司管理人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管理人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格林百奥生态材料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管理人（联系人：陈冰茹；联系电话：13122803080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一路 211 号 12 楼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3 年 4 月 25 日